



中華基督教會協和小學

2024-2025年度

家長手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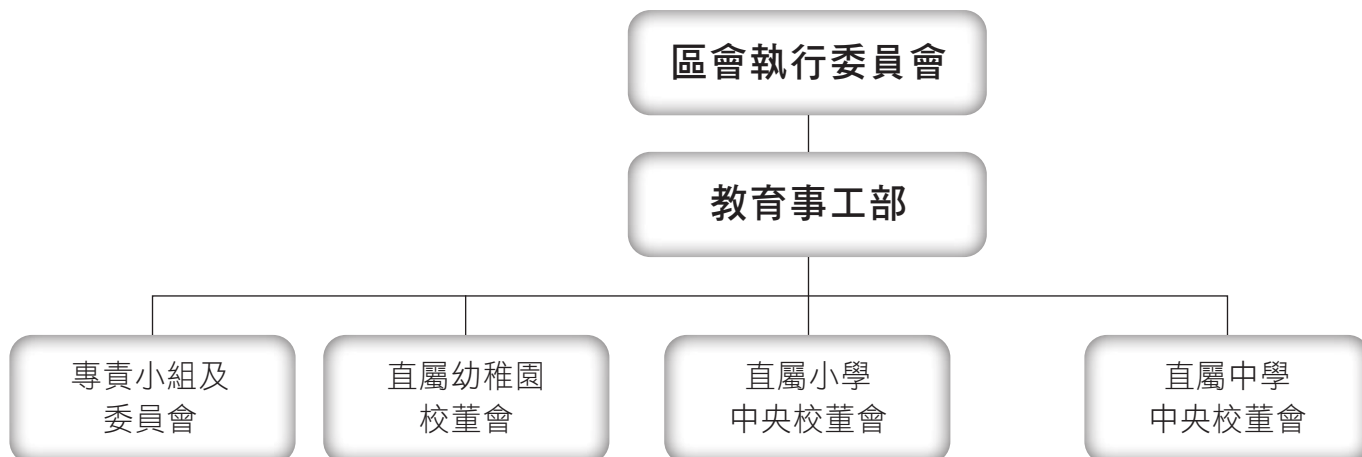
目 錄

一、本校辦學團體	P. 2	11. 乘搭校車守則	
二、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教育事工部組織架構	P. 2	12. 學生午膳安排	
三、願景、使命及核心價值	P. 2	13. 書簿津貼、車船津貼、上網津貼	
四、辦學宗旨	P. 2	14. 學童牙科保健服務	
五、校徽、校訓	P. 2	15. 學生健康服務	
六、校歌	P. 3	16. 防疫注射	
七、法團校董會	P. 4	17. 有關在惡劣天氣下之上課及課後活動的安排	
八、學校行政架構	P. 5-6	十二、學生輔導	P. 21
九、管理與組織	P. 7-8	1. 社工及輔導員服務時間及工作範疇	
1. 家校聯絡		2. 約見社工及輔導員方法	
2. 學生通告		十三、拓展活動	P. 22-23
3. 繳費方法		1. 活動一覽表	
4. 學校行政及管理系統資料		2. 周五拓展課安排	
5. 學生作品、相片及活動的錄像用途		3. 參加活動須知	
6. 編班準則		十四、閱讀活動	P. 23-24
十、學與教	P. 9-12	1. 圖書館開放時間	
1. 一般補考及分數處理安排		2. 圖書館資料借還守則	
2. 缺考進評、分卷或科目分數處理安排		3. 申請學生圖書證辦法	
3. 特殊情況安排		4. 報失或補領圖書證	
4. 各科成績計分方法		5. 閱讀獎勵計劃	
5. 家課政策		6. 課前閱讀	
十一、校風及學生支援	P. 12-21	十五、家長教師會	P. 25
1. 上課及放學時間		1. 宗旨	
2. 獎懲制度		2. 會員	
3. 接送學生方法		3. 會員權利及義務	
4. 請假及早退手續		4. 會費	
5. 服飾及儀容準則		5. 入會手續	
6. 失物處理		十六、校友會	P. 25
7. 補購物品		1. 宗旨	
8. 攜帶財物回校準則		2. 會員	
9. 文具和書包標準		3. 會員權利及義務	
10. 減輕學生書包重量指引		4. 入會手續	

* 附件：學童常見傳染病資料、使用學校資訊科技的守則

一・本校辦學團體：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

二・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教育事工部組織架構



三・願景、使命及核心價值（由本校辦學團體擬定）

願 景	使 命	核心價值
並肩培育豐盛生命， 攜手見證基督大愛。	我們願以基督愛心為動力，以人為本的信念，積極進取的態度，提供優質教育，啟發學生潛能，分享整全福音；培育學生成為良好公民，回饋社會，貢獻國家。	傳道服務、愛心關懷； 有教無類、全人教育； 積極進取、勇於承擔。

四・辦學宗旨

秉承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傳道服務」的精神，用愛心及關懷致力締造優良的學習環境、高效能的教學、愉快的學習氣氛及平等的機會，見證基督大愛，又與家庭和社區緊密合作，使學生在德、智、體、群、美、靈六育獲得全面而具個性的發展，追求真、善、美，並讓學生認識基督，建立正確和積極的人生觀，活出豐盛生命，達致優質的全人教育。

五・校徽、校訓

1. 校徽：



a. 校徽釋義：真理的光輝，引導學生明白真理，行在真道上，並作世上的光。

b. 校色釋義：紅 — 火熱的心
白 — 純潔的靈

2. 校訓：爾識真理 真理釋爾

語譯：你們必曉得真理，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約翰福音八章三十二節

六·校歌

協和校歌

鍾靈毓秀遠脈起西山之雲，春風時雨移澤香海之濱。為神為人為國，求善求美求真，協力和衷相愛相親，發揚我協和偉大之精神，願我協和同學，宜砥勵切磋；好時光莫輕易放過；奮前程，完責任，奏凱歌同聲讚頌，同聲讚頌我母校協和！

歌詞釋義：協和小學校歌歌詞，源自一九四八年在港創校時，敦請已故校董葉穎林教師所作。至於歌詞之含義，現將本校創校校長崔瑤芝女士所釋，加以撮要，內容如下：

一切美好的，都由廣州西山作為起源。把春風化雨之教澤，由西山母校遷移至港。為了上帝對人的大愛，人與人之間的關懷，更為了建設祖國；我們要切實向真、善、美，力求臻至之境界。協和萬邦，和衷共濟，同學間彼此同心合力，和氣相處，以發揚協和之互助、互愛精神。訓勉紅白園地之學子，辛勤研讀，愛惜時光，努力地步上錦繡前程，完成自己的責任，有如打了一場美好的仗，同奏凱旋之歌，共讚頌母校協和。

七．法團校董會（本校法團校董會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成立）

1. 法團校董會的目標

- a. 依照基督教原則及辦學團體的信念，本著忠誠管理學校及提供教育，並實踐本校的「願景、使命及核心價值」。
- b. 根據《教育條例》及其他有關的香港法律、相關的「資助則例」及教育局和辦學團體不時對學校發出的指令，營辦學校。
- c. 於本校促進教育。

2. 法團校董會的職責

- a. 按照本校的「願景、使命及核心價值」制訂本校的教育政策；
- b. 確保本校真誠地實踐其使命；
- c. 發展及管理本校的財務與人力資源；
- d. 於本校促進優質教育；
- e. 執行本校的校務計劃及制訂自我完善標準。

3. 法團校董會的組成

- a. 組成的人數及人選
 - i. 校董總人數須不多於十五名，其中包括三名替代校董。
 - ii. 校董須包括：
 - 作為當然校董的校長；
 - 不多於七名辦學團體校董（包括校監）及一名替代辦學團體校董
~ 全部由辦學團體根據《教育條例》第40AM條提名
 - 一名教員校董及一名替代教員校董
~ 由教員根據《教育條例》第40AN條選出及提名
 - 一名家長校董及一名替代家長校董
~ 由家教會根據《教育條例》第40AO條選出及提名
 - 一名校友校董 ~ 由校友會根據《教育條例》第40AP條選出及提名
 - 一名獨立校董 ~ 由法團校董會根據《教育條例》第40AQ條委任

八 · 學校行政架構





九·管理與組織

1. 家校聯絡

a. 聯絡方法

- i. 學生家課冊內的通訊欄（*家長填寫後，子女必須交回老師簽閱）
- ii. 學校電話：2381 4343（*必須由家長親自致電）
- iii. 傳 真：2381 9257
- iv. 學校電郵：enquiry@heepwoh.edu.hk
- v. 學校網址：www.heepwoh.edu.hk
- vi. 家長親自到校與校長及教師面談（敬請預約）

b. 家長會

- i. 每學年舉行一次「家長日」，班主任個別面見每位學生家長。
- ii. 每年舉行一次級家長會，分一至三年級/四至六年級進行，就各級特有的問題與家長進行溝通。
- iii. 每學年舉行兩次「小一新生及插班生家長會」，向家長簡介學校行政、教學及學生支援等政策。
- iv. 每學年舉行「升中派位機制」及「升中選校」座談會各一次，分別向五、六年級家長介紹中學學位分配及升中選校事宜。

2. 學生通告

a. 通告分類

類 別	內 容
校字	校務、學術、訓輔及學生支援及一般事務
活字	與拓展課程有關的事項，包括旅行及各體藝興趣班事宜
體字	所有與體育課有關之活動及事務，包括水運會、陸運會等
家字	由家長教師會發出的通告，主要為該會主辦的各项活動

- b. 學校推展電子通告，非繳費及部分繳費類別的通告以電子通告發放。
- c. 除特別聲明外，所有通告應由家長在電子回條上簽署，並於限期前完成。
- d. 請家長與學生細閱通告，並緊記通告上各事項，家長/學生宜將通告張貼在家中顯眼位置，以便隨時閱覽，懇請家長避免致電學校查詢已詳列在通告上的事項。

3. 繳費方法

- a. 所有費用應連同家長已簽署的通告回條一併繳交。
- b. 支票支付，抬頭如下：
 - i. 致 學 校 ~ 中華基督教會協和小學法團校董會
 - ii. 致家教會 ~ 協和小學家教會
 - iii. 其 他 ~ 請留意在學生通告上註明的導師姓名或商號名稱*請在支票背面或信封面寫上學生姓名、班別、學號及繳費通告編號。
- c. 現金支付：請把金額放入信封內並把信封封口封妥。*請備正確金額，以免找贖。
- d. 電子繳費：一至六年級可透過繳費靈（PPS）繳費，學校的商戶編號為6453，亦可透過支付寶香港（AlipayHK），於eClass Parent App內為學生戶口增值繳費。

4. 學校行政及管理系統資料

學校行政及管理系統儲存學生的資料，包括中、英文姓名、出生日期、出生證明書號碼、住址、家用電話、父母的個人資料及緊急聯絡電話等。家長所提供的資料必須完全真確，這些資料乃供校方及教育局存取，如資料有所更改，請盡早以書面通知班主任，以便校方更新資料，所有資料用作本校內部之用。

5. 學生作品、相片及活動的錄像用途

一切學生之作品（包括文字、圖畫、相片、實物及輯錄網上作品等）均授權校方處理作非牟利用途如出版印製、張貼展示、上載網頁等。

6. 編班準則

- a. 一年級
學生隨機編班。
- b. 二年級
按全年總成績排名次後平均編為六班。
- c. 三年級
按全年總成績排名次後平均編為六班。
- d. 四年級
 - i. 先以全級全學年總成績排列。
 - ii. 首55%至60%學生中，按照全學年總成績平均編入4W、4S及4L。
 - iii. 其餘學生按照全學年總成績平均編入4I、4G及4T。
- e. 五年級
 - i. 先以全級全學年總成績排列。
 - ii. 首55%至60%學生中，按照全學年總成績平均編入5W、5S及5L。
 - iii. 其餘學生按照全學年總成績平均編入5I、5G及5T。
- f. 六年級
按原班五年級升班。

十・學與教

學校評估政策

(一) 評估模式

為了加強促進學習的評估，讓教師在教學過程中能更有效診斷學生的學習困難，進而提供有效之回饋，本校之評估分為「進展性評估」、「中期評估」和「總結性評估」三個類別，詳情臚列如下：

1. 進展性評估

- 目的是更適時了解學生學習的強弱項，以改善學生學習表現，務求以評估促進學習。
- 進展性評估在日常教學中進行，著重學生學習過程及進展。
- 進展性評估次數以級別為本，各科按教學內容、進度及學生的學習表現，自行擬訂進展性評估形式、內容及次數。
- 評估形式多元化，包括：評估課業、默寫評估、口頭匯報、實作評量、專題研習、小測、專題研習等。

2. 中期評估（一年級下學期、二至五年級適用）

- 目的是量度學生成績，了解學生學習的強弱項，檢視學習結果。
- 中文、英文、數學、常識各科每學期舉行一次。

3. 總結性評估/呈分試/畢業試（一年級下學期、二至六年級適用）

- 目的是量度學生成績，了解學生學習的強弱項，檢視學習結果。
- 中文、英文、數學、常識、普通話及聖經每學期舉行一次，音樂會及視覺藝術科設呈分試。

1. 一般補考及分數處理安排

為使學生重視校內評估及對各學生公平起見，補考之安排如下：

- 每次評估的最後補考日期為評估後的第三個上課天，否則當缺考論。
- 科任老師會「親自致電」缺考學生家長商討補考日期及安排，並協調各科補考日期及時間。
- 如學生缺考，該學期的成績表將不顯示該科成績及總成績，亦不會排列該學期之班名次、級名次及全學年之總名次。
- 一至四年級及五、六年級非呈分試的補考評分方法：
 - 請病假而能出示醫生證明信及家長親函：不扣減任何分數
 - 請病假而未能出示醫生證明信：補考所得分數以八折計算
- 五、六年級呈分試的補考評分方法：
 - 由擬卷老師另擬新評估卷及安排補考，學生所考獲分數不會被扣減。

2. 缺考進評、分卷或科目分數處理安排

學生缺考任何進評、分卷或科目，均不會計算缺考學生該科的總成績、該學期及全年總成績，該學年亦不會為該生排列該班或該級的名次。

3. 特殊情況安排

- 因天氣惡劣而教育局宣佈學校停課，原定的中期評估或總結性評估將順延至下一個上課天舉行。
- 學生如因天氣或交通情況惡劣而缺席中期評估或總結性評估，請家長於下一個上課日在學生手冊中說明原因。校方將安排補考，學生不會因而被扣減分數。

4. 各科成績計分方法

科目	評估形式	一年級 (下學期)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非呈分試) 上學期	*五年級 (呈分試) 下學期	*六年級 (第一、二次 呈分試)	六年級 (非呈分試) 畢業試
中文	進展性	15	15	15	15	5	5	20	20
	中期	90	90	90	90	15	15	/	/
	總結性	195	195	195	195	80	80	80	80
	總分	300	300	300	300	總分為100分，總成績以等第(A-E)表示			
英文	進展性	15	15	15	15	5	5	20	20
	中期	90	90	90	90	15	15	/	/
	總結性	195	195	195	195	80	80	80	80
	總分	300	300	300	300	總分為100分，總成績以等第(A-E)表示			
數學	進展性	15	15	15	15	5	5	20	20
	中期	90	90	90	90	15	15	/	/
	總結性	195	195	195	195	80	80	80	80
	總分	300	300	300	300	總分為100分，總成績以等第(A-E)表示			
常識	進展性	10	10	10	10	5	/	20	20
	中期	60	60	60	60	15	20	/	/
	總結性	130	130	130	130	80	80	80	80
	總分	200	200	200	200	總分為100分，總成績以等第(A-E)表示			
視覺 藝術	進展性	100	100	100	100	100	40	40	100
	總結性	/	/	/	/	/	60	60	/
	總分	總分為100分，總成績以等第(A-E)表示							
音樂	進展性	100	100	100	100	100	40	40	100
	總結性	/	/	/	/	/	60	60	/
	總分	總分為100分，總成績以等第(A-E)表示							
體育	進展性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總分	總分為100分，總成績以等第(A-E)表示							
聖經	進展性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總結性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總分	總分為100分，總成績以等第(A-E)表示							
普通話	進展性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總結性	80	80	80	80	80	80	80	80
	總分	總分為100分，總成績以等第(A-E)表示							
創新 科技	進展性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總分	總分為100分，總成績以等第(A-E)表示							

備註：(1) 一年級下學期、二至四年級每學期的總分為1100分，只計算中、英、數、常四科成績的總和，其餘各科目只以等第來顯示該生的表現；

(2) 五至六年級每學期總分按教育局指引，中文、英文、數學、常識、視覺藝術、音樂六科的成績，佔分的比重為9：9：9：6：3：2，其餘科目成績並不計算於總分內，只以等第顯示該學生的表現。

(3) 進展性評估、中期評估及總結性評估佔分比重如下：

A. 一至五年級

a. 進展性評估

- 日常紙筆評估的成績一般不計算入學期總分內，只作學與教的回饋及分析之用，從而促進學與教效能。

而佔全學期總分5%的進展性評估範疇現臚列如下：（一年級上學期除外）

中文	默寫評估/寫作課業	數學	專題/實作評量
英文	默寫活動	常識	專題研習/科學探究研習冊（呈分試除外）

b. 中期評估

- 一年級下學期、二至至四年級上、下學期之中、英、數、常中期評估佔全學期總分的30%。
 - 五年級上、下學期之中、英、數中期評估佔全學期總分的15%。
- 五年級上學期之常識科中期評估佔總分的15%，下學期之常識科中期評估佔總分的20%。

B. 六年級

六年級全年共考試三次，第一、二次為呈分試，第三次為畢業試。進展性評估佔全學期總分的20%，進展性評估範疇見下表：

中文	寫作課業及聆聽課業	數學	專題研習 / 實作評量 / 課堂活動
英文	默寫活動及聆聽課業	常識	進展性評估卷（呈分試） 專題研習 / 科學探究研習冊（畢業試）

(4) 中英文科各級的聽、說、讀、寫範疇計算得分：

中文科（一年級下學期、二至至四年級滿分為300分、五至六年級滿分為100分）												
年級	進展性評估計分方法			中期評估計分方法				總結性評估計分方法				總分
範疇	默寫	寫作	聆聽	聆聽	說話	閱讀	寫作	聆聽	說話	閱讀	寫作	
一至四	5分	10分	/	/	/	55分	35分	30分	30分	65分	70分	300分
五	/	5分	/	/	/	10分	5分	10分	/	40分	30分	100分
六	/	10分	10分	不設中期評估				/	/	40分	40分	100分

英文科（一年級下學期、二至至四年級滿分為300分、五至六年級滿分為100分）											
年級	進展性評估 計分方法		中期評估計分方法				總結性評估計分方法				總分
範疇	默寫	聆聽	聆聽	說話	閱讀	寫作	聆聽	說話	閱讀	寫作	
一至四	15分	/	20分	10分	36分	24分	25分	30分	84分	56分	300分
五	5分	/	3分	2分	6分	4分	15分	15分	30分	20分	100分
六	10分	10分	不設中期評估				10分	10分	36分	24分	100分

5. 家課政策

- 緒言：本校的家課政策乃遵照教育局學校課程文件《基礎教育課程指引》分冊內「有效益的家課」而訂定。
- 本校的家課政策乃本著以下原則而擬訂：
 - 全面而均衡的學習：所給的家課應能配合課程，為學生提供在學習上，質與量的全面而均衡的發展。
 - 因材施教：教師照顧學生的個別差異，採取因材施教的方法編配家課，所給家課的份量與難易度與學生的能力一致。
 - 練習與評估：家課的主要功能是為學生提供練習，鞏固所學；亦為教師提供評估教學效果及學生的學習概況的資料。過多及成效欠佳的抄寫會盡量避免。
 - 平衡身心發展：校方訂定各級各科家課的種類或數量時，會考慮讓學生仍有足夠的空餘時間去享受其家庭生活及進行其群性、德性和美育等身心發展。
 - 定期檢視家課政策：校方會定期檢視家課政策，以配合學生及課程發展的需要，又會就家課質量、類型及均衡性，與各科教師作評鑑，並考慮家長的意見。

- c. 為執行本校的家課政策，校方實施下列各項措施：
- 為使學生有全面而均衡的練習，學生每天均應有適量的中、英、數家課；而常識科的家課則每周最少有家課一次。
 - 為免家課過份集中於某一天，每科每天所給家課均不應多於三項（改正及溫習不計算在內）。
 - 為照顧學習差異，家課量和深淺度會因應學生能力而有所調整。
 - 學生應養成良好的記錄家課習慣，家長亦應不時進行監察。
 - 為鼓勵交齊家課的學生，校方頒予獎狀以示獎勵及為其他學生建立好榜樣。而全年交齊家課者，獲記優點一個。
 - 對於經常欠交家課的學生，班主任、訓輔及學生支援主任或學校社工會與家長共商對策，令學生的行為得以改善。

十一・校風及學生支援

1. 上課及放學時間

星 期	上 課 時 間	下課時間（全天課）	下課時間（半天課）
一 至 四	上午8：15	下午3：30	下午 12：00
五	上午8：15	下午2：35	下午 12：00

學生在上午八時十五分鐘聲響後才進入學校，即作遲到論。老師會填寫學生遲到記錄表，請家長簽署。

2. 獎懲制度

本校設有小獎狀、優點及各獎項，以鼓勵學生在學行方面有優良表現。（校規及有關獎懲制度詳見學生手冊）

3. 接送學生方法

- 學生與家長往返學校，請使用靠近長老堂的行人路，並依照本校教職員指示，經斜路上學校校舍（雨天時，學生可經長老堂閘門上校舍）。
- 家長到校等候接領子女放學時，請在二校大閘前（二校）/二校小閘前（一校）止步。
- 一校家人隊學生在一校禮堂等候家長，而二校家人隊學生則在二校禮堂等候。
- 如用車輛接送，可遲15分鐘到校，並請指導子女在太子道上落。為全校學生安全著想，切勿將汽車駛上學校斜路。

4. 請假及早退手續

a. 請假

- i. 學生不論因病或事請假，家長或監護人應於當天親自致電校務處，由校務處職員代為轉告班主任。

電話：2381 4343

致電時間：上午7：30 - 上午8：00

- ii. 致電請病假者請同時告知職員所患何病，因學校須向衛生署呈報部分傳染病，如患傳染病的學生須得醫生證明完全康復後，方可復課。傳染病包括感冒、水痘、麻疹、手足口病及猩紅熱等（「家長致電回校告假登記表」見第26頁「附錄一」）。
- iii. 請假學生須於復課當日遞交由家長於家課冊填寫妥當的「學生告假用表」予班主任簽閱(如有醫生證明信或其他證明文件，請一併遞交)。
- iv. 預知需請事假者，應盡早透過學生家課冊「通訊欄」通知班主任(連同證明文件)，得校方批准，方可請假。
- v. **學生不得因旅遊而請假**；另無故缺席者，作曠課論，校方將會扣減其操行分。

b. 早退

- i. 凡因事需早退的學生，請家長事前透過學生家課冊「學生早退用表」予班主任簽署，得校方批准，方可早退。
- ii. 如學生回校後因身體不適而需早退，學校會致電聯絡家長，請家長迅速親自或派人到校接領子女回家。學生須於復課當日遞交由家長填妥的「學生早退用表」予班主任簽署。
- iii. **所有早退學生不得獨自離校**，請家長親自或派人到校務處接領子女。請接領者在教師已填妥的「學生早退表」〈A部〉簽署，〈B部〉由職員填寫；請學生於離校時將〈B部〉交看守校門的保安存檔，以確保學生在安全情況下離校。（「學生早退表」見第26頁「附錄二」）

5. 服飾及儀容準則

a. 夏季校服

男生〈圖一〉	女生〈圖二〉
白色尖領短袖恤衫（連校徽）	白色圓領短袖恤衫（連校徽）
棗紅色短西褲	棗紅色吊帶半截裙（*背面是交叉帶）
純白短襪、黑皮鞋	

b. 夏季運動服（男、女生同款）〈圖三〉

白色反領短袖運動衣（衣領與袖邊為棗紅色及連校徽）
棗紅色運動短褲
純白短襪、純白運動鞋

c. 冬季校服

男生〈圖四〉	女生〈圖五〉
白色尖領長袖恤衫（連校徽）	白色圓領長袖恤衫
灰色短絨褲	灰色絨背心裙（連校徽）
棗紅色校領帶（尖腳）	棗紅色校領帶（平腳）
配有校徽的棗紅色有領夾棉校褸〈圖六〉	
棗紅色或白色毛衣	
灰長襪（襪頭有棗紅色雙橫間條）〈圖七〉、黑皮鞋	

d. 冬季運動服（男、女生同款）〈圖八、九〉

圓領白色長袖衛衣（圓領及袖邊均為棗紅色）（連校徽）
棗紅色運動套裝（袖及褲側有三白條）（上衣連校徽）
純白短襪、純白運動鞋

e. 注意事項

- i. 無論上課或參與學校活動，學生均須穿著整齊校服回校。
- ii. 穿著恤衫時，必須穿上白色內衣，女同學可加穿白色、黑色或棗紅色保護褲。
- iii. 夾棉校褸、運動外套及毛衣等應寫上姓名、班別，以資識別。
- iv. 如沒有體育課或任何體藝活動，學生不得穿著運動服回校。
- v. 氣溫在15°C或以下時，學生可穿著夾棉校褸或禦寒的大衣（棗紅色或黑色），亦可穿冬季運動服及佩戴圍巾（棗紅色或黑色，不宜過長）；男生可改穿灰色長絨褲。
- vi. 男女學生均宜短髮。女生若頭髮長過肩，必須把頭髮夾起或束辮，佩戴的髮飾是棗紅色或黑色。
- vii. 學生禁止塗指甲或佩戴首飾，如手鍊、項鍊、耳環、戒指等或其他非必要飾物回校。
- viii. 每天上課應隨身帶備手帕或紙巾，指甲應經常修剪及注意個人衛生。

校服一覽圖



圖一 男生夏季校服



圖二 女生夏季校服



圖三 夏季運動服



圖四 男生冬季校服



圖五 女生冬季校服



圖六 夾棉校褸



圖七 校襪



圖八 冬季運動衛衣



圖九 冬季運動套裝

6. 失物處理

學生應小心保管自己的財物，並在物品上寫上姓名和班別；遺失物品時，可先到一、二校禮堂禮台上的失物箱尋找，如仍未尋獲，可請班主任協助。若遺失貴重物品（如錢包、手錶或「八達通」儲值卡等）時，學生可向訓輔主任尋求協助，但校方沒有責任賠償。

7. 補購物品

如需購買簿冊、手冊、詩歌集等，可透過班主任或科任老師到二校校務處購買。

8. 攜帶財物回校準則

- 每日上課，除適用之課本、教材、習作簿及必須之文具外，其他書刊、任何貴重物品、非必要之金錢或其他雜物，均不得攜帶回校。
- 每日只准攜帶三十元或以下的零用錢回校，如帶有超出規定的金錢而沒有合理解釋，即屬違反校規，應受處分。

9. 文具和書包標準

- 文具和書包不得印有暴力或色情圖案。
- 每天要執拾書包，不要帶多餘物品回校。書包要避免超重，以免影響學生的脊骨正常生長。

10. 減輕學生書包重量指引

根據衛生署的建議，學生不應長期背負超過體重百分之十五的書包，因過重的書包會令學生負荷過重而影響健康。要有效減輕學生書包重量，校方現提供以下的建議供各位家長參考：

- 為子女選擇書包時，以輕便安全為佳。肩帶宜寬闊並有軟墊，鈕扣和拉鍊亦以膠質製造為佳。
- 為子女選購輕便的筆袋，每天只帶適量的文具回校。
- 鼓勵子女每天按照上課時間表收拾書包。
- 教導子女除每天應繳交的家課及上課用的物品外，另可帶備一本小型筆記簿，以便隨時記錄重要訊息，以助學習；另學生每天均會進行課前閱讀，須帶備一本較薄的課外讀物。
- 已批改/未做的工作紙及已用完的簿冊例如：練習簿、作業等應放在家中，並妥為保存直至全學年終結，以便在家溫習及按校方要求交回以供覆閱。

11. 乘搭校車守則

全校學生均有機會乘搭校車，如旅行、參觀等，故學生及家長必須細閱學生手冊第10頁「乘搭校車/保母車守則」，並嚴格遵守。

12. 學生午膳安排

家長可選擇下列方式安排貴子女的午膳（全日課適用），詳情臚列於下，敬請細閱：

午膳方式	（一）學生自備	（二）家人送膳到校	（三）訂購午膳飯盒
送膳時間	由學生於上學時帶備回校	周一至周四下午12：15至12：45，逢周五提早半小時，逾時不候	由午膳供應商約於中午12：00送抵學校
送膳地點	不適用	一至六年級均放於詢問處對面的指定班別層架上。請家長送膳後隨即離開，無須親自把午餐交予貴子弟。非午膳用品，不能置於架上。	由午膳供應商直接送往課室

取膳方式	不適用	由午膳供應商/職工直接送往課室門外	由班主任於課室內派發餐盒，學生須依照所訂餐號取餐，不可隨意更改
收拾午膳用品方式	學生自行收拾用品回家	學生自行收拾用品回家	由午膳供應商員工協助，把飯盒、廚餘送返午膳供應商處理
所需預備物品	▶ 由於校方未能為學生提供冷、熱櫃用作儲存及翻熱食物，因此自備午膳應以簡單、方便、健康食品為原則，並以不碎物料器皿盛載回校，避免使用玻璃器皿 ▶ 為學生安全著想，校方不鼓勵學生帶熱湯、杯裝飲品、不健康或容易變壞（如刺身、壽司、沙律）的食物 ▶ 校方不鼓勵學生進食校外食肆或現成購買的快餐食品 ▶ 所有盛載器皿均須貼上學生姓名及班別，並以環保袋（須於袋外當眼處貼上學生姓名及班別）盛載，以資識別 ▶ 學生須自備托盤及餐具，以確保衛生及實踐環保理念		▶ 午膳供應商將贈送環保餐具一套予全校學生
學生每天須帶備的午膳用品	1. 食具（只可帶匙、叉或筷子）每天帶回家清潔，並每天自行帶回校使用 2. 濕毛巾/濕紙巾（清潔自己雙手、食具或托盤用） 3. 所有托盤必須寫上姓名、班別、學號，托盤平日將放在學校，假期時（如周末）帶回家清潔		

取消訂購：Whatsapp訊息退餐熱線：**6211 6049**（當天早上8:00-9:30）

查詢熱線：**2357 9102**（服務時間為上課日的上午9時至下午5時）

有關訂購午餐的其他注意事項：

1. 學生須以整月模式訂購午膳，並以預繳方式支付。請依午膳供應商的繳費方式繳費。訂餐表格上均有戶口結餘顯示每位訂購者的戶口結算。
2. 家長為學生選擇餐款時，必須詳閱餐單上的說明，食物敏感者宜加倍留意，詳情可致電供應商查詢。家長不得擅自致電供應商更改當天餐款，如遇任何午膳問題，請與負責老師聯絡。
3. 倘若學生缺席，家長可於請假當天上午8:00 至 9:30自行致電午膳供應商取消訂購當天飯盒，款項將於下月或下兩個月退回。
4. 倘若學生缺席而沒有致電供應商取消訂購當天飯盒，飯盒將會退回供應商，校方恕不為學生保存飯盒，以保障學生健康。
5. 如遺失訂餐表格，**切勿**影印他人餐單，請寫手冊通知班主任轉告負責老師補領後備餐單。
6. 如學生欠帶餐具，可帶備家課冊，向供應商購買環保餐具，每套一元。

在校免費午膳津貼事宜，有關詳情如下：

- a. 符合下列所有條件的小一至小六學生方可參加上述計劃：在學生資助計劃下，獲得該學年「全額津貼」；就讀全日制官立、資助（包括特殊學校）或直接資助計劃（直資）小學；及由其就讀的學校安排午膳〔註：學生自備午膳不會獲提供資助〕
- b. 資助原則：有關撥款將會由教育局直接發放予參加學校，由學校代合資格學生繳付有關費用。

c. 注意事項：

- i. 家長自行決定參加與否。申請的家長，**必須繳交上述「全額津貼」證明文件副本**。校方才會為申請者辦理有關申請事宜。
- ii. 原則上，午膳資助的生效日期應以家長提出「在校免費午膳」申請的日期起計算，家長不可追溯申請日期之前的午膳費用。
- iii. 由於學生資助計劃的申請審核需時，而午膳費用普遍是預繳的，對於提交「在校免費午膳」申請時正等候學生資助計劃的審批結果，並已為其子女繳付午膳費用的家長，若日後能提交所需的證明文件，學校會安排午膳供應商將有關款項退回予家長。
- iv. 至於在學年**開始時不擬**申請「在校免費午膳」的家長，日後亦可向學校提交申請（只須補交上述「全額津貼」證明文件副本）予班主任。但請留意，午膳資助只會自家長向學校提交申請「在校免費午膳」的日期起計算，家長不可追溯該日期之前的午膳費用。
- v. 學校會根據學生資助處提供的資料核實學生的資格，若發覺學生不符合及/或經該處覆核後證實不符合「全額津貼」資格，學校會通知家長自行支付午膳費用予午膳供應商，並會要求家長退還學校已代繳的午膳費用。
- vi. 家長提交的資料只會用於處理「在校免費午膳」的申請。
- vii. 如有需要，本校會將貴子弟的姓名轉交午膳供應商，惟只限作處理「在校免費午膳」的相關用途。

13. 書簿津貼、車船津貼、上網津貼

a. 學生資助辦事處為有需要的學生（必須是香港居民）提供以下各項資助計劃：

- i. 學校書簿津貼計劃是為就讀於官立學校、資助學校、按位津貼學校及直接資助計劃下的本地學校而有經濟需要的學生提供資助，以支付必需的書簿費用及雜項就學開支。
- ii. 學生車船津貼計劃是為就讀於各學校，其居住地點與學校距離須超逾十分鐘步行時間及需要乘搭公共交通工具上學而有經濟需要的學生提供車船津貼。
- iii. 上網津貼計劃是為清貧學生提供上網費用資助。

b. 申請程序

如家長想參與上述資助計劃，須為子女每年提交學生資助的申請一份。這份以家庭為單位的申請，分以下兩個階段處理：

- i. 持續申請人：家長在每年五月中旬，於網上填妥電子表格，及上載有關證明文件副本並經網上遞交。學生資助辦事處會於每年八月中發出申請結果通知書予合資格申請人；
- ii. 其他申請人(包括新申請人)：未在上學年申請，但有意於新學年提出申請之家庭，可前往「學資處電子通——我的申請（學前教育、小學及中學程度資助計劃）」網頁使用電子申請表格及參閱相關申請文件。

除通知書外，合資格申請人同時會收到以學生為單位的「資格證明書」。請家長於開課後一個星期內或發出日期後的兩星期內，交回班主任處理。

c. 有關申請可向學生資助辦事處查詢：

查詢熱線：2802 2345

網址：<https://www.wfsfaa.gov.hk/tc/index.htm>



14. 學童牙科保健服務

- a. 如學生有意參加學童牙科保健服務，其家長或監護人可於九月初由班主任派發的申請表格及同意書上填報，合資格者填妥後交班主任辦理，費用為港幣\$36，逾時繳交者恕不能辦理。
- b. 每學年檢查一次，有關紀錄記於「牙科保健手冊」(在學生家中)，請妥善保管。
- c. 一至四年級學生由教師帶往學童牙科診所檢查，五、六年級學生則由家長自行帶往診所檢查。
- d. 如有任何查詢，亦可隨時致電學童牙科診所。
地 址：亞皆老街147J號3樓賽馬會學童牙科診所
電 話：2760 5232 網 址：www.school dental.gov.hk

15. 學生健康服務

- a. 服務內容
 - i. 參與此項服務的學生每年會獲安排前往學生健康服務中心接受一系列的健康服務，服務範圍包括：體格檢查、健康評估、個別輔導及健康教育。
 - ii. 衛生署會在檢查前約一個月將檢查通知書經學校派發給學生，由家長陪同子女一起應約。
- b. 參加辦法
 - i. 學生可於每年九月初透過學校辦理參加手續（與牙科檢查合併辦理），其後便可依照預約時間到指定的學生健康服務中心接受檢查，服務費用全免（合資格者）。
 - ii. 診所地址：西九龍政府合署學生健康服務中心
（九龍油麻地海庭道11號西九龍政府合署南座2樓）
電 話：2382 2220 / 2383 2976 網 址：www.studenthealth.gov.hk

16. 防疫注射

- a. 衛生署學童免疫注射小組每學年會分別在上、下學年派注射員到校為一、六年級學生進行兩次混合疫苗注射，並於下學年為五、六年級女生進行人類乳頭瘤病毒疫苗注射。
- b. 當學校接到衛生署有關通知，便會發出通告（校字）通知一、五、六年級學生家長疫苗注射的日期及時間，並且附上衛生署發出的同意書，讓家長簽署。此外，學校會在通告（校字）上列明家長需繳交的有關文件，如學童免疫接種記錄，以便衛生署人員查核。
- c. 家長必須繳交學童免疫接種記錄的正本。如學生並非在本港出生，請家長繳交學生出生地所發出的有關疫苗注射證明文件的正本。
- d. 由於在整學年中會有兩次混合疫苗注射（一、六年級學生），所以在第一次疫苗注射後，學校會暫為保存學生的學童免疫接種記錄文件，待第二次疫苗注射結束後，才會發回予學生，屆時請家長或學生簽收，以證明已收到子女的學童免疫接種記錄。
- e. 倘若家長需要在學校代存相關文件期間取回記錄文件，請於學生家課冊或以書面通知班主任，並需親自到校簽收，在用畢後即交回班主任。
- f. 學生如未能在疫苗注射當日接受注射，請家長在學生家課冊上註明原因，以便衛生署注射員查核。而未能接受注射的學生，衛生署會發出通知書，着家長自行帶學生到衛生署的注射中心補注。請家長於學生接受注射後，翌日隨即將相關文件交回班主任收存。
- g. 請家長安排學生在接受疫苗注射的當日必須進食早餐，以及在前一天有充足的睡眠。
- h. 如家長遺失學童疫苗注射記錄表，需自行致電學童防疫注射組補領。
- i. 「2024/25季節性流感疫苗學校外展（免費）」小組於上學期派注射員到校為全校學生進行兩次疫苗注射。詳情請參閱有關通告。

17. 有關在惡劣天氣下之上課及課後活動的安排

a. 上課

本校會按照教育局指引採取以下措施，保障學生安全。

天氣情況	本校相應措施	
一、三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本校照常上課或按教育局指示及公佈處理	
黃色暴雨信號	～本校照常上課或按教育局指示及公佈處理	
八號或以上 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如警告信號在 上課前發出（早上六時前）	～ 學校停課，是日活動將會取消。 ～ 校內評估將順延舉行。
	如警告信號在 上課時間內發出 （早上八時後）	～ 學校會依照學生手冊內家長在惡劣天氣下之放學安排指示，處理學生放學事宜。
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	上課時間前發出 （早上六時前）	～ 學校停課，是日活動將會取消。 ～ 校內評估將順延舉行。
	在部份學生已離家上學後發出 （早上六時至八時）	～ 學校停課，是日活動將會取消。 ～ 校內評估將順延舉行。 ～ 校舍保持開放，安排教職員照顧返抵學校的學生，並通知家長於適當時間及在安全情況下妥善安排學生返家。 * 未離家學生應留在家中
	在上課時間內發出 （早上八時後）	～ 學校繼續上課，直至正常放學時間，及在安全情況下安排學生返家。家長無須急於到校接回子女。 ～ 校車、保母車如常接送。

b. 課後活動

- 如教育局宣佈所有學校上午及全日制停課，活動亦會暫停。
- 如因天氣惡劣而令活動暫停，部份活動稍後將派發通告進行補堂。
- 如天文台發出黃色／紅色／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颱風信號時，課後活動安排如下：

(A) 暴雨警告信號上課安排

暴雨警告信號	上課安排
黃色	所有活動照常上課
紅色 或 黑色	如教育局宣佈停課，當天活動一概暫停。 如活動進行期間，天文台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信號，課堂將繼續如常進行。

(B) 熱帶氣旋信號上課安排

熱帶氣旋信號	上課安排
懸掛 1 號或 3 號風球	所有活動照常上課
懸掛 8 號或以上風球	如教育局宣佈停課，當天活動一概暫停。 如活動進行期間，懸掛 8 號或以上風球，學校會依照學生手冊內家長在惡劣天氣下之放學安排指示，處理學生放學事宜。

(C) 惡劣天氣下課後活動安排

1.	如教育局宣佈所有學校停課，所有課後活動亦會暫停，若有補課將另行安排。
2.	如在上課時天文台發出紅色／黑色暴雨訊號警告或將會懸掛8號風球，請家長留意教育局有關停課之安排。
3.	由於天氣情況多變，請家長參考每年通告及留意eClass或學校網頁當天的公佈。

十二・學生輔導

1. 社工服務時間及工作範疇

服務時間

周一至周五：上午8：15 至 下午4：30

a. 社工（林卓儒先生）

工作範疇

- i. 二及四年級個案及諮詢
- ii. 生涯規劃
- iii. 二及四年級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支援服務
- iv. 生活教育／成長課
- v. 學生全方位輔導活動
- vi. 學生義工服務
- vii. 學生支援：治療性小組
- viii. 新來港兒童支援服務
- ix. 精神健康支援服務

b. 社工（何翠珩姑娘）

工作範疇

- i. 五至六年級個案及諮詢
- ii. 學生義工服務
- iii. 學生支援：治療性小組
- iv. 性教育活動
- v. 成長的天空計劃
- vi. 學生全方位輔導活動
- vii. 五至六年級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支援服務
- viii. 和諧校園計劃
- ix. 共融計劃
- x. 言語治療服務
- xi. 考試調適

c. 社工（林紀言姑娘）

工作範疇

- i. 一及三年級個案及諮詢
- ii. 一及三年級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支援服務
- iii. 校本心理學家服務
- iv. 家長教育
- v. 學校夥伴組活動
- vi. 家校合作
- vii. 家長義工
- viii. 喜閱寫意家長導師計劃
- ix. 小一識別支援服務

2. 約見社工方法

a. 約見社工

- i. 親自到訪：三校三樓社工室（敬請預約）
- ii. 電話聯絡：2789 0966（直線，可留言）

b. 約見輔導員

- i. 親自到訪：一校二樓社工室（敬請預約）
- ii. 電話聯絡：3106 0653（直線，可留言）

* 如有需要，歡迎家長或學生於非服務時間內致電留言

* 書面約見：可由教師轉達

十三・拓展活動

1. 活動一覽表

學術活動		
英語大使	啟發數學思維培訓班	數學精英培訓班
數學小先鋒	英語班	科學探究大使
邊學邊玩普通話班	中文寫作培訓班	小小機械工程師
學生領袖發展計劃	IT特工	資優魁Soc樂園小組
資優領袖小組	資優情意電影小組	戲劇組
STEAM編程班	Minecraft及Roblox STEAM編程班	3D PEN及3D打印模型 製作班
CoSpaces AR創作班	四驅車STEAM證書課程	Artec機械人積木班
社會服務活動		
制服團隊：	幼童軍（283A、283B旅）	小女童軍（37B、37D隊）
	紅十字會少年團	交通安全隊
	升旗隊	公益少年團
	基督少年軍	
非制服團隊：	糾察	圖書館管理員
體育活動		
游泳	田徑	籃球
羽毛球	乒乓球	足球
排球	劍擊	躲避盤
中國舞	芭蕾舞	
音樂活動		
器樂班（敲擊）	中樂班（古箏）	管樂團
器樂班（長笛）	中樂班（二胡）	中樂團
器樂班（單簧管）	中樂班（笛子）	弦樂團
器樂班（雙簧管）	中樂班（琵琶）	弦樂班（大提琴）
器樂班（薩克管）	中樂班（揚琴）	弦樂班（小提琴）
器樂班（小號）	中樂班（敲擊）	高年級詩班
器樂班（圓號）	中樂班（柳琴）	低年級詩班
器樂班（長號）	中樂班（中阮）	木笛
器樂班（上低音號）	中樂班（笙）	中樂班（擂鼓隊）
器樂班（大號）	中樂班（唢呐）	
興趣活動		
「悅」讀奇兵	棋藝	趣味科學實驗
視覺藝術創作班	校園電視台	生物科技大使
靈育活動		
基督小精兵	學生團契	福音營
其他活動		
制服團隊聯合日營	體育校隊訓練營	教育營
糾察日營		

2. 周五拓展課安排

- 逢周五下午1：30 - 2：30舉行。
- 學生獲安排參加有益身心的綜合活動，部分學生被教師挑選後參加校隊訓練或制服團隊活動。

3. 參加活動須知

- 所有回校參加活動之學生，應準時回校，在負責老師或導師帶領下始能進入校園。
- 學生必須穿著整齊校服回校參加活動（包括學校假期）。
- 學生必須由導師或教師帶領到活動地點。
- 學生必須聽從導師及教職員教導，保持場地清潔，切勿奔跑喧嘩，以免影響他人及傷害自己，有違而屢不改者，校方有權終止其參加活動。
- 家長或傭人請準時接送，以免學生自行走出校門而發生意外，或在校內嬉戲妨礙其他同學上課。
- 學生須準時出席所有課堂、加時練習及綵排，學生在上課時之表現及品行，可以作為教師或導師挑選參與表演、比賽或列印於成績表上「課外活動」之參考。
- 天氣因素
如教育局宣布停課，該天所有活動停止舉行。

十四・閱讀活動

1. 圖書館開放時間

一至二年級於隔周圖書課時，由班主任帶往圖書館上課及外借圖書。

三至六年級同學根據下表時間，自行到圖書館外借或閱讀圖書。

時 間	周一至周四	時 間	周五
第一小息 9:50-10:00 (10')	六年級	第一小息 9:50-10:00 (10')	六年級
第二小息 11:45-12:05 (20')	五年級	第二小息 11:30-11:40 (10')	五年級
午膳 1:50-2:10 (20')	三、四年級	午膳 1:10-1:30 (20')	四年級
放學後** (下午3:30-4:30)	一至六年級	放學後	暫停開放

還書方法：外借的圖書最快可於第二天歸還。一校（一、三年級）同學將圖書交往還書箱（一校禮堂台前）或到圖書館上課時交回；二年級同學於課前（8:15-8:30）將圖書交班主任轉交圖書館老師或到圖書館上課時交回；四至六年級同學自行將圖書交回圖書館。

**** 中央圖書館放學後開放**，目的讓學生有更多機會使用圖書館的設施，請 貴家長留意下列有關措施：

- 放學後（星期一至四下午3:30-4:45），如同學需等候兄弟姊妹於補課、參加課後活動後一起回家或家長想子女使用圖書館設施，請家長在當天的學生家課冊通訊欄上以書面通知本校圖書館老師，以確保子女於放學後留校一事是得到家長之同意。

樣本（書面通知書）：

許老師：小兒/小女將於_____月_____日放學後到中央圖書館直至_____時_____分。是日放學方法：家人 / 自行_____。	家長簽署：
---	-------

- 凡於放學後到圖書館者，必須出示家長同意通知書，才可進入圖書館。

- c. 歡迎留校等候兄弟姊妹補課或參加課外興趣班的同學，放學後到圖書館閱讀/自修。
- d. 請家長檢查學生手冊，有圖書館老師之簽名才證明學生曾依時留在圖書館內。
- e. 為確保學生安全，學生必須逗留至家長書面通知的時間才可離開圖書館，然後按家長安排子女回家的方法放學（i）家人（學生自行到一校禮堂等候家長）或（ii）自行（學生自行離校）。

2. 圖書館資料借還守則

- a. 持有有效的香港公共圖書館圖書證的學生，可在本校圖書館外借圖書館資料。圖書證不可借予他人使用。請於圖書證背面寫上持證者(學生)的姓名及班別。
- b. 每名學生可以借閱圖書館資料兩項，為期兩周。
- c. 如學生遺失所借閱的圖書，需購回相同的圖書或賠款（圖書原價加20%手續費）代替已遺失的圖書。
- d. 如沒有其他讀者預約借閱，每項圖書館資料最多可以續借一次，每次為期兩周。

3. 申請學生圖書證辦法

- a. 遞交填妥的圖書證申請表到任何一間香港公共圖書館
（申請表格可在「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各香港公共圖書館索取，或在香港公共圖書館的網站<https://www.hkpl.gov.hk/tc/about-us/services/borrower-reg/report-loss.html>下載，本校並沒有該表格派發）；
- b. 學生的家長或監護人須填妥表格內的保證欄；
- c. 遞交申請表時，須出示下列文件以便核對：
 - i. 學生出生證明書正本或副本；
 - ii. 家長或監護人的香港身分證正本或副本；
 - iii. 住址證明文件，如：水費單、電費單、銀行月結單等。

備註：家長或監護人可自行或帶同子女一起前往任何一間香港公共圖書館申請

4. 報失或補領圖書證

如學生遺失香港公共圖書館借書證，建議先到本校圖書館及致電任何一間香港公共圖書館報失圖書證，以防止失證被盜用，並須填妥及遞交申請表格到任何一間香港公共圖書館（見上文「申請學生圖書證辦法a-c」），同時需要繳付費用（十八歲以下者為港幣十七元），便可即時領取新圖書證。同學獲取新證後，請帶同新證到本校圖書館辦理更改圖書證號碼手續。請學生小心保管個人圖書證，圖書證不可借予他人使用。

5. 閱讀獎勵計劃

- a. 為了培養學生閱讀課外書的習慣，讓他們了解個人的閱讀興趣與進程，學校設計了一本「親子讀書樂無窮」閱讀紀錄冊（每本可供紀錄100本書），方便學生紀錄個人的閱讀內容及進度。學期初，學生均需購買新閱讀紀錄冊。
- b. 此閱讀計劃是一項全年性閱讀獎勵計劃。希望家長協助子女選購或借閱益智圖書，一起分享閱讀樂趣。
- c. 每學年終結時，學校根據學生閱讀表現，頒發傑出大獎、鑽獎及金獎獎狀，以示鼓勵。
- d. 如學生遺失紀錄冊或已完成全本紀錄冊，可透過班主任到二校校務處購買新紀錄冊。

6. 課前閱讀

本校設有課前閱讀時間（上午7:45-8:15），同學應每天最少帶備1本中文/英文的課外圖書，於早上回校後在集隊處進行閱讀，與同學分享閱讀的樂趣。

十五・家長教師會

1. 宗旨

- a. 增進家長教師間之聯繫。
- b. 加強溝通合作，促進教育發展。
- c. 關注學生品德，提高學行修養。
- d. 改善學校設施，增進學生福利。

2. 會員

- a. 家長會員：凡本校在學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均可申請為本會「家長會員」。每家庭只佔一席位，並由一指定成員註冊入會。
- b. 老師會員：凡本校在職校長及教師，得為「老師會員」。
- c. 嘉賓會員：凡本校舊生（年滿18歲或以上）、舊生家長或監護人及離任教師，均可由執行委員會（以下簡稱執委會）邀請為本會之「嘉賓會員」，並須獲會員大會按年通過，應屆畢業生家長除外。
- d. 名譽會員：本校校監、校董為本會之當然「名譽會員」。本會執委會有權按年邀請社會賢達成為本會「名譽會員」。

3. 會員權利及義務

- a. 權利：「家長會員」及「老師會員」有動議、表決、選舉及被選舉權。而「嘉賓會員」及「名譽會員」只有動議及表決權，並無選舉及被選舉權。
- b. 義務：會員有義務出席會員大會及特別會員大會，並須遵守會章及會員大會或執委會通過之決議。

4. 會費

- a. 「家長會員」凡由2019-2021各年度入讀的在校家長均可申請入會，入會時繳交年費，首屆會費為港幣五十元（每家庭只須經由在校就讀最高年級之子女申請入會，即只繳交\$50）。
「家長會員」（即由2022年度開始，入讀小一及其他班級之插班生的在校家長均自動成為家長會員），每年均須繳交年費。直至離校或在校畢業止。首屆會費為港幣五十元（如另有子女在校就讀小二至小六，只計算最低年級之子女入會）。
- b. 「老師會員」、「嘉賓會員」及「名譽會員」毋須繳交年費。

5. 入會手續

校方於每學年派發「家字」通告，邀請全校家長加入家長教師會成為會員。

十六・校友會

1. 宗旨

聯絡會員感情，維持與母校的聯繫，為母校作出貢獻。

2. 會員

- a. 凡曾於1970年9月以前就讀或畢業於協和學校之同學。
- b. 凡曾就讀或畢業於中華基督教會協和小學（下午校）之同學。
- c. 凡曾於2011年9月以後在中華基督教會協和小學就讀或畢業之同學。

3. 會員權利和義務

- a. 權利：凡本會會員均有選舉、被選、提議、表決及罷免權，並可參加本會活動。
- b. 義務：會員均須遵守下列義務
 - i. 遵守本會會章及服從各項議案，
 - ii. 繳納經會員大會、特別會員大會或常務委員會議決徵收之會費及其他費用。

4. 入會手續

凡具備上列任何資格者，可申請入會，經常務委員會通過後得為正式會員。

附錄一 家長致電回校告假登記表

中華基督教會協和小學 家長致電回校告假登記表		表/管S02
姓名：_____ 班別：_____ (男/女)		
家長(日間)聯絡電話：_____		
請假原因： ☐ 非病假 事由：_____		
☐ 病假 (☐ 首天 / ☐ 續假)		
發病日期：_____ 時間：上午/下午		
* 病 徵	☐ 發燒(最高度數)：_____°C / _____°F ☐ 咳嗽 ☐ 流鼻水 ☐ 喉嚨痛 ☐ 頭痛 ☐ 頭暈 ☐ 感冒 ☐ 傷風 ☐ 肚痛 ☐ 肚瀉 ☐ 水痘 ☐ 嘔吐 ☐ 其他：_____	
☐ 已看醫生 (私家 / 政府 / 醫院 / 急症室)		
☐ 未看醫生		
預計請假日數：_____		
是否曾注射流感針，注射日期：_____		
來電時間：上 / 下午 _____ 時 _____ 分		
來電人與學生關係：父 / 母 / 其他：_____		
功課處理： ☐ 到校領取 ☐ 請交		
☐ 校車 / 保姆車 _____ 同學		
經辦職員：_____ 日期：_____		

附錄二 學生早退表

表/管S03

表/管S03

A部 中華基督教會協和小學 學生早退表	To be torn by the school staff only	B部 中華基督教會協和小學 家長接學生早退通知
由教師填寫		由校務處填寫
姓 名：_____		_____ 班學生 _____
班 別：_____		事 由： ☐ 發燒、嘔吐、肚痛、感冒
事 由： ☐ 發燒、嘔吐、肚痛、感冒		☐ 校外試、覆診、家事
☐ 校外試、覆診、家事		☐ 其 他：_____
☐ 其 他：_____		時 間：上/下午 _____ 時 _____ 分
經辦教師：_____		由家長 / 監護人/傭人接領離校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經辦職員：_____
家長 / 監護人/傭人簽署：_____		開口職工：_____
與學生關係：_____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請家長/監護人/傭人在校務處接領學生後，必須親自將此表交予校務處職員。

* Please tender this form to our school staff at the school office.

* 請家長/監護人/傭人將此通知交予大閘當值工友後，方可離校。

* Please tender this form to our school attendant at the school gate before you leave.

附件一

學童常見傳染病資料

學生不幸患上傳染病，應留在家中休息及不要上學，以防止傳染病的擴散。至於何時返回學校則決定於疾病性質，並視乎個別情況而定。下列是衛生署一般建議，如有懷疑，可向衛生署各分區辦事處#查詢。

傳染病	潛伏期（天）	建議病假期
桿菌痢疾*	1-7	直至肚瀉已經停止及大便化驗顯示沒有該病菌（須取三個各相隔至少24小時的大便樣本化驗）
水痘*	14-21	約一星期或直至所有水泡變乾
霍亂*	1-5	直至證實不再受感染（在完成抗生素療程48小時後，須取三個各相隔一天的大便樣本作化驗）
結膜炎（紅眼症）*	1-12	直至眼睛不再有異常分泌物
白喉*	2-7	直至證實不再受感染（在完成抗生素療程48小時後，須取兩個各相隔至少24小時、以拭子從咽喉及鼻咽取得的樣本，而其培養物呈陰性化驗結果）
手足口病*	3-7	直至所有水泡變乾或按醫生指示
麻疹*	7-18	出疹起計四天
腦膜炎雙球菌感染*	2-10	直至清除病菌療程完成
流行性腮腺炎*	12-25	由呈現腫脹起計九天
小兒麻痺症*	7-14	首現病徵起計至少十四天
德國麻疹*	14-23	出疹起計七天
猩紅熱*	1-3	由服用抗生素當日起計五天或按醫生指示
結核病*	不定	按醫生指示
傷寒*	7-21	直至至少連續有三個各相隔至少24小時取得大便樣本，化驗顯示沒有該病菌（第一個大便樣本須於完成抗生素治療 48 小時後開始收集）
病毒性腸胃炎*	1-10	直至最後一次肚瀉後起計 48小時之後
病毒性甲型肝炎*	15-50	由首現黃疸病徵起計一星期或按醫生指示
百日咳*	7-10	直至已完成至少五天的抗生素療程或按醫生指示為準
2019冠狀病毒病*	1-14	直至病徵消退或按醫生指示為準

備註：

- 以上建議只基於各種疾病的一般傳染期考慮。其他因素如病童的臨床情況應在考慮之列，主診醫生亦會以專業判斷，就病假的長短作最後決定。
- 法例規定，標有星號（*）的傳染病屬表列傳染病，須向衛生防護中心呈報。

衛生署 新界西辦事處電話：2615 8571 新界東辦事處電話：2158 5141
港島區辦事處電話：2961 8729 九龍區辦事處電話：2199 9158

衛生署網址：<http://www.dh.gov.hk/cindex.html>



附件二

中華基督教會協和小學 使用學校資訊科技的守則

協和小學鼓勵學生與時並進，善用資訊科技，提升學習效能。學校期望學生可以：

- 於學習上善用資訊科技；
- 尊重他人及其產業；
- 保障個人及他人的私隱；
- 謹慎言行、著重誠信以及
- 遵守使用資訊科技工具的相關政策及法例。

請家長提點同學使用資訊科技設施時，緊記及遵守以下規則：

愛護及善用資源

1. 愛惜資訊科技資源，不可故意損壞設備或破壞系統的裝置及保安設定。
2. 不得使用學校電腦或相關裝置瀏覽與學習無關的網頁，亦不得在校內進行電腦遊戲或聊天室等活動。
3. 節約用紙，不胡亂列印。
4. 嚴禁自行安裝軟件。
5. 資訊科技器材如有損壞，必須立即向老師或當值人員報告。若出於使用不當或疏忽，用戶將要自己承擔責任，包括維修或更換裝置的費用。
6. 提防電腦病毒，自攜的磁碟或下傳的檔案必須先行掃描病毒後才可開啟，更不可隨便執行來歷不明的軟件以防電腦病毒蔓延。
7. 不得將可能損害、干擾、秘密攔截或侵佔任何系統、數據或個人資料的病毒、木馬程式等安裝於本校電腦系統中。
8. 若非得到校方的同意，不可設置任何私人無線網絡裝置。

建立科技道德

1. 不得盜用別人密碼。
2. 嚴禁從事網上犯罪。
3. 嚴禁從事駭客活動，入侵校內、校外電腦系統。
4. 嚴禁下載、安裝及使用盜版軟件。
5. 不得在未經別人同意下使用別人的作品（文字、圖片、音樂等等）。
6. 在網上發表意見時，要尊重別人，不得粗言穢語，不得惡意批評。
7. 保障別人私隱，未經別人同意，不可上載他人照片、視訊或任何檔案於任何社交或私人平台。
8. 為自己的網上行為負責。
 - 8.1 同學將對上載、張貼、發送電子郵件或傳送之內容（包括：資訊、資料、文字、軟體、音樂、MP3、音訊、照片、圖形、視訊、信息或其他資料）負完全的責任，建立正確網上行為。

留心網上安全

1. 小心保護個人密碼及個人資料，切勿將個人密碼轉借給他人使用，並定期更新個人密碼。
2. 同學有責任妥善保管個人帳號及密碼。
3. 學生不應在互聯網上洩露或散播個人、家庭或朋友的機密訊息例如：住址、電話號碼及身份證號碼等。
4. 每次連線完畢，應結束帳號使用（logout）。
5. 不輕信網上接收的訊息，不應貪圖財利，不應與陌生人士（如網上認識的訪客）會面。
6. 如發現可疑的訊息或不良網址應立即向老師、當值人員或父母報告。

使用各類流動裝置學習事宜

甲、學校方面：

1. 提供免費 WIFI 讓學生在課堂上使用。
2. 提供電子書安裝的協助。邀請書商到校協助安裝及跟進電子書的問題。
3. 教導學生正確使用平板電腦的方法及姿勢。
4. 定期檢查學生平板電腦或相關裝置及安裝一些適合學生學習的程式。
5. 定期安排學生講座，讓學生了解使用平板電腦學習或相關裝置的周邊設備、健康及態度的配合。
6. 定期安排家長講座，讓家長了解孩子在使用平板電腦學習的情況。

乙、家長方面：

1. 應視不同流動裝置為學生個人的學習工具，協助孩子選購合適的型號。
2. 協助孩子選購保護套，以保護該流動裝置。
3. 學生各類的流動裝置乃學習工具，切勿安裝「非學習用」的程式，如遊戲、娛樂等程式。
4. 定時檢查孩子的流動裝置，開啟電子書及相關平台，了解孩子的學習情況。
5. 時刻提醒孩子小心保管該流動裝置，不應在上學或放學回家途中取該流動裝置使用，或隨便放置在公眾地方。
6. 督促孩子為該流動裝置充電，以備有足夠電力使用。
7. 陪孩子在光線充足的環境下使用該流動裝置及提示孩子正確的坐姿，避免影響視力。
8. 提醒孩子使用該流動裝置時保持坐姿正確及光線充足，要遵守「20-20-20」的規則，不宜連續使用 20 分鐘，休息時看 20 呎以外的東西起碼20秒。)
9. 如遇機件故障，家長應及早聯絡供應商，以進行維修及跟進。

聯絡方法

電話：23814343

電郵：enquiry@heepwoh.edu.hk

傳真：23819257

網址：http://www.heepwoh.edu.hk

項 目	負責主任 / 老師
管理與組織	譚國欣副校長
學與教	凌靜儀副校長
校風及學生支援	卓嘉欣副校長
～ 電子繳費	周振邦老師
～ 午膳安排	黃鳳嫻主任
～ 校車、保母車安排	江誠遜主任
～ 書簿、車船津貼	劉芷瑩老師
～ 學童牙科保健服務	鄭嘉欣老師
～ 學生健康服務	黃佩雯老師
～ 防疫注射	馮雁屏老師
～ 特殊教育需要	麥淑儀主任
～ 升中選校	黃鳳嫻主任
學生輔導 * 直線：31060653	林紀言姑娘
* 直線：27890966	何翠珩姑娘、林卓儒先生
拓展活動	邱嘉琳老師
閱讀活動	許翠華老師
法團校董會	譚國欣副校長、莊慧珠助理副校長
家長教師會	卓嘉欣副校長
校友會	譚國欣副校長

編輯小組名單

顧問：翁美茵校長

執行編輯：金盈慧主任、王笑娟老師、司徒廣琪老師

備註：本手冊每個學生一本，請妥為保存。

願 景

並肩培育豐盛生命 攜手見證基督大愛

校 訓

爾識真理 真理釋爾

校 風

為神為人為國 求善求美求真

校園文化精神

協力和衷 相愛相親

地址：九龍太子道西191B
電郵：enquiry@heepwoh.edu.hk
電話：2381 4343
傳真：2381 9257
網址：<http://www.heepwoh.edu.hk>

